证券代码:603089 证券简称:正裕工业 公告编号:2019-033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5 月27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191177)。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28日

证券代码:002884 证券简称:凌霄泵业 公告编号:2019-60

广东凌霄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公开配股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凌霄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24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191182)。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广东凌霄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公开配股》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审查,认为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公司本次公开配股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 能否获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凌霄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28日

证券代码:600983 股票简称:惠而浦 公告编号: 2019-014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度业绩说明会于2019年5月24日15:30-16:30通过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上证e互动"平台"上证e访谈"栏目以网络互动的方式召开。就公司的经营情况、品牌发展等事项与投资者进行了交流与沟通,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2019年5月21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召开2018年度业绩说明会的通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2019年5月24日,公司总裁艾小明先生、财务负责人何卫权先生、财务总监黄元女士、董事会秘书方斌先生参加了本次会议,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

二、本次会议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的回复情况

1、问:现在家装电器都讲求统一,公司有没有考虑跟房地产商和家装公司合作?

答:是的,我们已经和全国比较知名的房地产商和家装公司合作。

2、问:公司有没有零部件从美国进口? 如有,受不受到加关税影响?

答:没有,相反,我们有核心零部件变频电机出口美国,未来可能会受到关税影响。

3、问:现在公司产品销售在线上和线下占比各多少?

答:线上销售占比20%左右,母公司(不含广东惠而浦)约30%。

4、问:公司洗衣机、冰箱产品主要出口到哪些地区?

答:公司洗衣机冰箱主要出口日本、中东、欧洲。

5、持有贵公司股票的股东,应该是贵公司的铁杆粉丝和忠实用户,他们对惠而浦品牌有较强的粘性,多年来不仅自己而且积极向身边亲朋好友推荐购买惠而浦电器。建议尽早实施股票回购事宜,不仅可以重塑惠而浦品牌形象,保障广股东利益,还可以激发员工的工作热情,效果甚至好于理财和做广告,请艾总能够采纳。

答:我们将此建议尽快提交股东和董事会。

6、问:对3.15晚会披露的宏瑞家用电器服务公司虚假维修宰客一事,贵公司是如何处理的?

答:公司已在第一时间停止与其合作,同时也在与公司合作的服务机构加强管理,严肃追责。感谢您的关注。

7、问:美国惠而浦2014年入股合肥三洋,入股价为8.52元/股。目前惠而浦二级市场股价为5.33元/股,贵公司是否认为当初入股合肥三洋的决定就是一个错误?

答:中国家电市场竞争激烈,发展相对成熟,惠而浦有自身的优势,需要进一步和中国的具体情况进行对接落地,总体而言对在中国发展壮大充满信心。

8、问:公司今年计划投入多少营销费用,有没有在主流媒体(央视等)投放广告的计划?2019年的销售收入较上年会有提升吗? 幅度预计有多大?

答:惠而浦今年的规划提升曝光率和品牌偏好度,我们已经制定了全年完整的线上和线下计划;定位品牌目标人群,利用全方面、数字化媒体,进行精准规划和投放。上半年我们以相对较少的费用实现了22亿次曝光率,广告投放效率很高;我们仍将持续跟踪广告投放的效率,惠而浦官方旗舰店的引流也带来很大访问量;对品牌的投入是一个长期的过程,我们已经做好了打持久战的心理准备。

9、问:惠而浦空调和小家电使用权授予苏宁集团,期限是到什么时间结束? 到期后有收回使用权的计划吗?

答:惠而浦集团空调授权苏宁于2018年续签订合同,小家电是2012年签署的合同,目前都在履行中。

10、问:现在公司出口额占比是多少;还有现在上市的惠而浦厨电产品包括洗碗机等,是公司本部生产的还是进口的?

答:公司目前出口占比45%左右(含广东惠而浦),目前嵌入式厨电(含洗碗机)产品以进口欧洲惠而浦的为主。

特此公告。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5月28日

证券代码:603368 证券简称:柳药股份 公告编号:2019-045

广西柳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5月27日,广西柳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191176)。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西柳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820 股票简称:隧道股份 编号:临2019-021
债券代码:143640 债券简称:18隧道01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中标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5月,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公路桥梁(集团)有限公司(简称"路桥集团"),与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组成联合体,参与了"新建莘庄镇222号地块(莘庄地铁站上盖综合开发项目)三期工程总承包工程"的公开招标。近日,经评标委员会最终评审,确定本联合体为该项目中标人,并在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网站上发布中标公告。

该项目中标价344129.4219万元,项目工期1798天。

特此公告。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28日

证券代码:603922 证券简称:金鸿顺 公告编号:2019-036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承诺的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该投资额度在上述投资期限内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 授权公司财务负责人签署相关合同, 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六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5月2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3)。

根据上述决议,现就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继续购买的情况

2019年5月24日,公司通过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购了"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5个月",具体理财产品内容如下:

(1)产品名称: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5个月
(2)产品编号:2681192143
(3)产品类型:期限结构型
(4)认购规模:3,000.00万元
(5)投资及收益币:人民币
(6)产品成立日:2019年5月27日
(7)产品到期日:2019年10月28日
(8)预期年化收益率:3.75%
(9)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10)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审查理财业务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督促财务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在每个季度末对所有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必须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存在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亦不存在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四、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累计使用授权额度为人民币为3,000.00万元。

特此公告。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28日

证券简称:劲嘉股份 证券代码:002191 公告编号:2019-054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9年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9年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5月20日以专人送达或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给各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19年5月27日在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科技中二路劲嘉科技大厦19层董事会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董事杨伟强、龙隆以通讯方式出席并表决),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乔鲁予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的董事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熙龙湾支行提出综合授信人民币3亿元,授信期限为一年,授信方式为信用,贷款利率为同期市场利率。(具体以银行批复为准);

同意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提出综合授信人民币3亿元, 授信期限为一年,授信方式为信用,贷款利率为同期市场利率。(具体以银行批复为准)。

为了便于提高工作效率,现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经审计最近一期总资产值的30%额度范围内,办理上述授信合同项下贷款合同的签署及其他相关事宜(按照十二个月累计计算),超过该额度时需重新履行审批程序。

特此公告。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3527 证券简称:众源新材 公告编号:2019-024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业务发展需要,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芜湖众源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源商贸")对其经营范围进行了变更,变更信息如下:

变更前的经营范围:金属及非金属(除贵金属)、五金机电、电子材料的销售;委托第三方代加工金属及非金属(除贵金属)。(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变更后的经营范围:金属及非金属(除贵金属)、五金机电、化工材料(除危化品)、电子材料的销售;委托第三方代加工金属及非金属(除贵金属);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及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众源商贸已于近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换发的营业执照,相关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200MA2TLGA098
名称:芜湖众源商贸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凤鸣湖北路48号办公楼209室
法定代表人:封凯荣
注册资本:壹仟万圆整
成立日期:2019年04月10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金属及非金属(除贵金属)、五金机电、化工材料(除危化品)、电子材料的销售;委托第三方代加工金属及非金属(除贵金属);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及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28日

证券代码:603098 证券简称:森特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8

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森特股份"或"公司")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9,000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自本次董事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

●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独立董事于2019年5月26日发表同意意见。

公司于2019年5月26日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5月20日以书面及通讯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9,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618号文核准,森特股份于2016年12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215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9.1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7,384.18万元,扣除发行费用5,933.21万元,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51,450.97万元。扣除与发行费用相关的增值税进项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1,114.18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实际到位情况已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会验字[2016]5097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根据《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招股说明书》,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	新型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41,172.59	30,000.00
2	补充工程承包业务营运资金项目	21,114.18	21,114.18
合计		62,286.77	51,114.18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2018年6月6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公司以不超过9,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使用期限自该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41,799.51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832.55万元。2019年5月20日,公司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9,0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止2019年5月2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9,696.78万元。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公司基于募投项目实施计划及相关款项支付方式、进度情况,结合现有经营需求及财务状况,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运营成本,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9,000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自本次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四、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董事会审议程序以及是否符合监管要求。

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符合监管要求。

五、专项意见说明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9,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 和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法规的要求,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同意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监事会意见

公司结合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度和资金需求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同意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亦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

作为森特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持续督导阶段的保荐机构, 国信证券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七、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独立董事意见;
4、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28日

证券代码:603098 证券简称:森特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9

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5月20日以书面及通讯形式向全体董事人员发出,会议于2019年5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本次会议由刘爱森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共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会议通知和召开程序及议题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次会议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同意票数占有效表决票的100%。

特此公告。

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28日

证券代码:603098 证券简称:森特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0

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18年5月20日以书面及通讯形式向各位监事发出,会议于2019年5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孟托先生主持,应到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次会议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同意票数占有效表决票的100%。

特此公告。

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5月28日

证券代码:603098 证券简称:森特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1

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后重新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森特股份"、"公司")已聘请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担任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并与国信证券签订了保荐协议和持续督导协议,由国信证券承接公司原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未完成的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持续督导工作。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5月18日披露的《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6)。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及保荐机构国信证券与中国民生银行北京分行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情况

截止2019年5月20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情况如下:

序号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万元)
1	中国民生银行北京大兴新城支行	699226689	9,696.78
2	北京银行金运支行	20000002376500013780728	已注销
3	兴业银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321130100100295661	已注销
4	南京银行方庄支行	0518270000000002	已注销
5	招商银行方庄支行	755925021110203	已注销
合 计			9,696.78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2019年5月26日,公司及国信证券与中国民生银行北京分行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甲方: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中国民生银行北京大兴分行(以下简称"乙方")
丙方: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丙方")

(一)甲方已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699226689,截止2018年12月31日,专户余额为8,325,532.56元;截止2019年4月30日,专户余额为6,967,798.93元。专户中的资金用于甲方新型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若甲方未来以存单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甲方承诺存单到期后将及时转入本协议规定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或以存单方式续存,并通知丙方。甲方存单不得质押。

(二)甲乙双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

(三)丙方作为甲方的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其他工作人员对甲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丙方应当依据上海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以及甲方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履行其督导职责,并有权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方和乙方应当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查询。丙方每半年度对甲方现场调查时应同时检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四)甲方授权丙方指定的保荐代表人罗颖、彭朝晖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复印甲方专户的资料;乙方应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保荐代表人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 丙方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五)乙方按月(每月10日之前)向甲方出具对账单,并抄送丙方。乙方应保证对账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六)甲方一次或12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5,000万元且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的20%的, 甲方或乙方应及时以邮件方式通知丙方, 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七)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乙方, 同时按本协议第十一条的要求向甲方、乙方书面通知更换后的保荐代表人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八)乙方连续三次未及时向丙方出具对账单或向丙方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调查专户情形的,甲方有权主动或者在丙方的要求下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十)本协议自甲、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并依法销户且丙方督导期结束之日起失效。

三、备查文件

公司及保荐机构国信证券与中国民生银行北京分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特此公告。

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28日

证券代码:002298 证券简称:中电兴发 编号:2019-053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9年5月15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9年5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瞿洪桂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实现公司做稳、做强、做大,充分发挥公司回购股份用途的积极促进作用,建立和完善员工、股东的利益共享机制。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将使用已回购的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提高职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激励个人与公司共同分享企业发展的成果,促进公司长期、稳定、健康的发展。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订《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内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审议该项议案时,关联董事瞿洪桂、束龙胜、汪宇、郭晨、周涛、何利参与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了保障和规范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制定《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审议该项议案时,关联董事瞿洪桂、束龙胜、汪宇、郭晨、周涛、何利参与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为了保障和规范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进一步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具体事宜,具体授权事项如下:

1、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设立、变更和终止;
2、授权董事会对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和提前终止作出决定;
3、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所购买股票的锁定和解锁的全部事宜;
4、授权董事会对《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作出解释;
5、若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调整,授权董事会根据调整情况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进行相应修改和完善;
6、授权董事会拟定、签署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协议文件;
7、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相关事项存续期内有效。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内容进行审核,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审议该项议案时,关联董事瞿洪桂、束龙胜、汪宇、郭晨、周涛、何利参与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上述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决定于2019年6月12日在北京市海淀区地锦路7号院5号楼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055)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298 证券简称:中电兴发 编号:2019-054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9年5月15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通讯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9年5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廷勇先生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 "《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 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存在《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

2、本次持股计划拟定的持有人均符合《指导意见》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条件,符合员工持股计划规定的参加对象的确定标准,其作为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亦不存在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公司不存在向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提供贷款、贷款担保或任何其他财务资助的计划或安排。

3、公司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建立和完善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机制,使员工利益与公司长远发展更紧密地结合,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完善公司员工激励机制,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充分调动员工积极性和创造性,实现企业的长远可持续发展。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本议案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3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指导意见》、《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7号:员工持股计划》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之规定,内容合法、有效。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本议案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核实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之持有人名单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参加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对象均为公司员工,参加对象在公司或全资子公司全职工作,领取薪酬,并签订劳动合同。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拟定的持有人符合《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持有人条件,符合《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规定的持有人范围,其作为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298 证券简称:中电兴发 编号:2019-055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